

股票代碼：3576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三路七號
電話：(03)57800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61
(七)關係人交易	61~63
(八)質押之資產	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6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5
(十二)其 他	6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70~7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7、77~79
3.大陸投資資訊	67、80
4.主要股東資訊	67
(十四)部門資訊	67~69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洪傳獻



日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合再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合再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合再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合再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銷貨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收入之認列。相關之說明，請詳六(二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聯合再生集團之銷貨收入來源係太陽能模組、電廠及電池等銷售，銷貨收入之認列係依與客戶的交易條件決定，考量銷貨收入的交易量大，且來自於多個營業據點，因此，本會計師評估收入認列對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要，因此將其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聯合再生集團所採用的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貨條款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的適當性；瞭解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抽樣測試其執行的有效性；抽樣測試個別收入交易，核對至客戶訂單及出貨證明等；抽樣選取報導日前後期間銷貨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條件、出貨文件及客戶確認文件等，評估年末銷貨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的期間。

二、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聯合再生集團屬於高資本支出產業，產能備置為該產業發展所必須，然在市場需求與技術變化快速的環境下，現在設備可能因產品或技術升級而不具未來經濟效益，因此，長期性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資產減損評估過程須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高度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故本會計師將資產減損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內外部減損跡象，並考量是否所有需進行年度減損測試之資產已完整納入之評估範圍；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價方式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規範，及檢視其相關計算與所採用的各項假設，並對重要假設值進行敏感度分析。

其他事項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合再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合再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合再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合再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合再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合再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合再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詠華



會計師：

周寶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12.12.31 (重編後)				111.12.31 (重編後)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74,941	15	4,755,068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 434,223	2	1,895,215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80,691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五))				-	-	99,931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150,676	-	152,171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331	-	4,504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163,256	1	339,307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580,676	2	381,104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1,067,568	4	2,416,503	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68,796	2	1,194,056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	-	126,9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114,019	-	95,525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及九)	1,679,838	6	4,377,410	13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特別股負債及公司債(附註六(十六)、(十七)及(十八))				5,878,968	20	2,846,541	8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九)	143,975	1	1,662,78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600,638	6	1,829,246	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	-	530,209	2		流動負債總計				9,277,651	32	8,346,122	2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七及八)	2,228,561	8	1,080,324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35,592	1	424,192	1									
	流動資產總計		10,325,098	36	15,864,923	4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七))	-	-	71,287	-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六))				11,643	-	21,77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610,925	2	520,559	2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七))				-	-	2,969,315	9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4,098,246	14	3,993,300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256,302	1	235,38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1,716,006	6	1,376,919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七及八)	11,125,753	39	10,188,315	3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二十)及(二十三))				531,058	2	448,940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1,681,614	6	1,344,837	4		非流動負債總計				6,356,953	22	8,810,249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及八)	2,596,726	9	2,722,066	8						15,634,604	54	17,156,371	5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2,964	-	3,2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三))	414,183	1	649,096	2									
1915 預付款項—非流動(附註九)	1,215,978	4	2,051,077	6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175,340	1	156,09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七及八)	334,991	1	445,906	1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414,776	64	18,387,867	54							
	資產總計												
			\$ 28,739,874	100	34,252,790	100							

(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洪傳獻

會計主管：黃培昌

董事長：洪傳獻



~5~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年二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 12,516,227	100	18,808,051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六)、(十九)、(二十二)、(二十八)及十二)	<u>14,284,087</u>	<u>114</u>	<u>16,665,854</u>	<u>89</u>
5900	營業毛利(損)	<u>(1,767,860)</u>	<u>(14)</u>	<u>2,142,197</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九)、(二十二)、(二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97,591	3	526,995	3
6200	管理費用	699,404	5	706,09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8,148	1	70,39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6,640</u>	<u>-</u>	<u>99,547</u>	<u>-</u>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淨利(損)	<u>1,211,783</u>	<u>9</u>	<u>1,403,026</u>	<u>7</u>
		<u>(2,979,643)</u>	<u>(23)</u>	<u>739,171</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九))	275,304	2	344,93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九)、(十)及(二十九))	(685,543)	(5)	121,86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及(十九))	(350,992)	(3)	(276,964)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7,583	-	6,655	-
7100	利息收入	<u>40,491</u>	<u>-</u>	<u>10,783</u>	<u>-</u>
		<u>(713,157)</u>	<u>(6)</u>	<u>207,272</u>	<u>1</u>
	稅前淨利(損)	<u>(3,692,800)</u>	<u>(29)</u>	<u>946,443</u>	<u>5</u>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三))	<u>222,158</u>	<u>2</u>	<u>7,696</u>	<u>-</u>
8200	本期淨利(損)	<u>(3,914,958)</u>	<u>(31)</u>	<u>938,747</u>	<u>5</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0,054	1	(6,65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77,668</u>	<u>1</u>	<u>399,477</u>	<u>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27,722</u>	<u>2</u>	<u>392,825</u>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587,236)</u>	<u>(29)</u>	<u>1,331,572</u>	<u>7</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316	母公司業主	\$ (3,888,981)	(31)	993,643	5
	非控制權益	<u>(25,977)</u>	<u>-</u>	<u>(54,896)</u>	<u>-</u>
		<u>\$ (3,914,958)</u>	<u>(31)</u>	<u>938,747</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316	母公司業主	\$ (3,566,579)	(29)	1,314,911	7
	非控制權益	<u>(20,657)</u>	<u>-</u>	<u>16,661</u>	<u>-</u>
		<u>\$ (3,587,236)</u>	<u>(29)</u>	<u>1,331,572</u>	<u>7</u>
	每股純(損)益				
9750	基本每股純益(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六))	\$ <u>(2.39)</u>		<u>0.61</u>	
9850	稀釋每股純益(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六))	<u>\$ (3.587,236)</u>	<u>(29)</u>	<u>1,331,572</u>	<u>7</u>

董事長：洪傳獻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洪傳獻

~6~

會計主管：黃培昌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非控制權益增減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及註銷
 未按持股比例增資被投資公司價格與淨值差額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未按持股比例增資被投資公司價格與淨值差額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股 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 16,278,140	999,749	-	(1,461,427)	(775,360)	109,064	(867)	(18,699)	15,130,600	701,780	15,832,380
-	-	-	993,643	-	-	-	-	993,643	(54,896)	938,747
-	-	-	-	327,920	(6,652)	-	-	321,268	71,557	392,825
-	-	-	993,643	327,920	(6,652)	-	-	1,314,911	16,661	1,331,572
-	10,482	-	-	-	-	-	-	10,482	-	10,482
-	(822,510)	-	822,510	-	-	-	-	-	-	-
-	-	-	-	-	-	-	-	-	(78,667)	(78,667)
(235)	20	-	-	-	-	867	-	652	-	652
-	(42)	-	-	-	-	-	-	(42)	42	-
16,277,905	187,699	-	354,726	(447,440)	102,412	-	(18,699)	16,456,603	639,816	17,096,419
-	-	-	(3,888,981)	-	-	-	-	(3,888,981)	(25,977)	(3,914,958)
-	-	-	-	172,348	150,054	-	-	322,402	5,320	327,722
-	-	-	(3,888,981)	172,348	150,054	-	-	(3,566,579)	(20,657)	(3,587,236)
-	-	35,473	(35,473)	-	-	-	-	-	-	-
-	-	-	(162,779)	-	-	-	-	(162,779)	-	(162,779)
-	23,560	-	-	-	-	-	-	23,560	-	23,560
49	50	-	-	-	-	-	-	99	-	99
-	-	25,033	-	(25,033)	-	-	-	-	-	-
-	107	-	-	-	-	-	-	107	-	107
-	-	-	-	-	-	-	-	-	(264,900)	(264,900)
-	(4)	-	-	-	-	-	-	(4)	4	-
\$ 16,277,954	211,412	35,473	(3,707,474)	(275,092)	227,433	-	(18,699)	12,751,007	354,263	13,105,2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洪傳獻

董事長：洪傳獻

會計主管：黃培昌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電廠業務利益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負債準備迴轉數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預付貨款減損損失

其他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存貨

預付款項(含非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合約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負債準備

其他流動負債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處分關聯企業之淨現金流入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電廠業務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購置無形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償還特別股負債

租賃本金償還

發放現金股利

支付之利息

其他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692,800)	946,4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32,976	1,220,246
攤銷費用	2,375	2,273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325,250	99,5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3,656)	1,318
利息費用	266,668	212,083
利息收入	(40,491)	(10,783)
股利收入	(18,408)	(19,22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6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583)	(6,65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電廠業務利益	(5,114)	(33,52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44,251)	6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80,528	226,793
負債準備迴轉數	(17,087)	(64,637)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1,709,191	40,833
預付貨款減損損失	794,285	
其他	40,009	(236,79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4,494,692</u>	<u>1,432,77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流動	159,250	(126,03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49,435	(549,4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67	17,328
存貨	1,065,685	(1,954,723)
預付款項(含非流動)	1,428,603	(499,024)
其他流動資產	90,678	(97,533)
合約負債—流動	199,572	(125,56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88,046)	(133,106)
負債準備	23,865	28,724
其他流動負債	(201,971)	62,4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635,738</u>	(3,376,8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u>4,437,630</u>	(997,675)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9,647)	2,3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427,983</u>	(995,3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00)	(213,77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28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
處分關聯企業之淨現金流入		2,469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276,489	386,97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0,109)	(2,718,9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電廠業務	14,450	33,92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248)	498,838
購置無形資產	(2,089)	(72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80,754)	364,2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5,235	(137,050)
收取之利息	40,786	12,520
收取之股利	20,535	20,8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53,522)</u>	(1,754,6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52,041)	1,847,29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0)	(121,300)
舉借長期借款	3,331,586	1,394,529
償還長期借款	(3,232,132)	(684,304)
償還特別股負債	(8,695)	(17,799)
租賃本金償還	(71,392)	(62,455)
發放現金股利	(162,672)	
支付之利息	(266,777)	(209,975)
其他	33,471	14,0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928,652)</u>	2,160,02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4,064	90,8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80,127)	(499,1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55,068	5,254,1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74,941</u>	<u>4,755,068</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傳獻



經理人：洪傳獻

~8~

會計主管：黃培昌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從事太陽能電池及相關系統、太陽能發電模組及晶圓等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與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昱晶公司)及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昇陽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原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原永旺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應認列等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此項會計變動使得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皆增加22,839千元，對綜合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則無重大影響。

2.其　　他

下列新修正準則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生效，惟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本公司	DelSolar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DelSolar Singapore)	投資公司	112.12.31 111.12.31	100.00 % 100.00 %
	DelSolar Holding (Cayman) Ltd. (DelSolar Cayman)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NSP Systems (BVI) Ltd. (NSP BVI)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NSP UK Holding Limited (NSP UK)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倍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倍照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2
	新日光系統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Energy Middle East FZE (GES ME)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昱成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昱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99.99 %	99.99 %
	Ultimate Energy Solution Limited (UES)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昇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昇陽材料)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中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陽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合再生能源工程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2
	永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梁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9.94 %	25.70 %	註6
	永周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周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neral Energy Solutions UK Limited (GES UK)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ELECTRONIC J.R.C. S.R.L (JRC)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2
	大響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響營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新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開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山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上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智能公司）	電子零組件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沿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沿山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GES UK	General Energy Solutions USA. Inc. (GES USA)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永旺能源株式會社（以下簡稱永旺（株）會社）	投資公司	- %	- %	註4
	General Energy Solutions CANADA Inc. (GES CANADA)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NSP Germany	太陽能相關業務	90.00 %	90.00 %	
GES USA	MEGATWO, LLC (MEGATWO)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MEGA FIVE, LLC (MEGA FIVE)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MEGA SIX, LLC (MEGA SIX)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MEGA EIGHT, LLC (MEGA EIGHT)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MEGA TWELVE, LLC (MEGA TWELVE)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MEGA THIRTEEN, LLC (MEGA THIRTEEN)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MEGA SIXTEEN, LLC (MEGA SIXTEEN)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100.00 %	註3
	GES MEGA NINETEEN, LLC (MEGA NINETEEN)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MEGA TWENTY, LLC (MEGA TWENTY)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ASSET TWO, LLC (ASSET TWO)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GES ASSET THREE LLC (ASSET THREE)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SH4 SOLAR LLC (SH4)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Schenectady Solar, LLC (Schenectady)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SEG MI 57 LLC (SEG)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Kinect Solar Fund 1, LLC (KINECT)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TEV II, LLC (TEV II)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Heywood Solar PGS, LLC (HEYWOOD)	太陽能相關業務	55.00 %	55.00 %	
NSP NEVADA	HEYWOOD	太陽能相關業務	45.00 %	45.00 %	
	Livermore Community Solar Farm, LLC (Livermore)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Industrial Park Drive Solar, LLC (Industrial Park)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Hillsboro Town Solar, LLC (Hillsboro)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GES CANADA	ELECTRONIC J.R.C., S.R.L (JRC)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2
MEGATWO	Munisol S.A.P.I. de C.V. (Munisol)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ASSET THREE	GES Asset Three Shima's, LLC (SHIMA'S)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Asset Three Waimea, LLC (WAIMEA)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Asset Three Honokawai, LLC (HONOKAWAI)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Asset Three Eleele, LLC (ELEELE)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Asset Three Hanalei, LLC (HANALEI)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Asset Three Kapaa, LLC (KAPAA)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GES Asset Three Koloa, LLC (KOLOA)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MEGASIXTEEN	GES AC SOLAR 2017, LLC (GES AC)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67.59 %	註3
GES AC	Anderson North Solar Project LLC (ANDERSON N.)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100.00 %	註3
	Anderson South Solar Project LLC (ANDERSON S.)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100.00 %	註3
	Flora Solar Project LLC (Flora)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100.00 %	註3
	Greenfield Solar Project LLC (Greenfield)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100.00 %	註3
	Spiceland Solar Project LLC (Spicela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100.00 %	註3
TEV II	TEV Solar Alpha18 LLC (TEV Solar)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TEV Solar	AC GES Solar 2018 LLC (AC GES Solar)	太陽能相關業務	66.19 %	66.19 %	
AC GES Solar	Richmond 2 Solar Park, LLC (Richmo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Rensselaer 2 Solar Park, LLC (Rensselaer)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Advance Solar Park, LLC (Advance)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DelSolar Cayman	DelSolar (HK) Ltd. (DelSolar HK)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DelSolar US Holdings (Delaware) Corporation (DelSolar US)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NSP SYSTEM NEVADA HOLDING CORP (NSP NEVADA)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URE NSP Corporation (URE NSP)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NSP BVI	NSP HK Holding Ltd. (NSP HK)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NSP UK	NSP Indygen UK Ltd. (NSP Indygen)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欣晶光電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欣晶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80.00 %	80.00 %	
	新晶太陽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晶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60.00 %	60.00 %	
	禧貳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禧貳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聯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聯彰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大富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富發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註7
	聯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聯城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公司	聯合農業生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聯合農業生態公司)	太陽能及農業相關業務	- %	- %	註2
昱成公司	建功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建功公司	永梁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80.06 %	74.30 %	註6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DelSolar HK	旺能光電（吳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旺能（吳江）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DelSolar US	DelSolar Development (Delaware) LLC (DelSolar Development)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Clean Focus Renewables Inc. (CFR)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100.00 %	註5
	USD1 Owner LLC (USD1)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Beryl Construction LLC (Beryl)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DelSolar Development	DSS-USF PHX LLC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DSS-RAL LLC	太陽能相關業務	- %	- %	註4
UES	Renewable Energy Solution Limited (RES)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RES	Gintech (Thailand) Limited (Gintech Thailand)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註1：係本公司依IFRS 10判斷具實質控制力據以決定納入之合併個體。

註2：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處分。

註3：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處分。

註4：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清算解散。

註5：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清算解散。

註6：相關異動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一)。

註7：原聯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更名為大富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租賃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票

再買回合併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特別股

合併公司之可贖回特別股係分類為金融負債，因股利不可裁量，且持有方可贖回現金。不可裁量之股利係於應計時認列為損益下之利息費用。不可贖回特別股係分類為權益，因股利可裁量，且不包含任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義務，且無須以變動數量之合併公司本身權益工具交割。可裁量股利係於本公司股東會核准時認列為權益之分配。

(5)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6)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7)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認列；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若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一)聯合協議

聯合協議係兩方以上具有聯合控制之協議。聯合協議包括聯合營運及合資，並具有下列特性：(a)參與協議者皆受合約協議所約束；(b)合約協議賦予協議者中，至少兩方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一號「聯合協議」將聯合控制定義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攸關活動(即對該協議之報酬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資產具有權利且負債負有義務。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採用權益法處理，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於事實及情況改變時，合併公司將重新評估所參與之聯合協議類型是否改變。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15~21年

(2)機器設備：4~11年

(3)其他設備：3~31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員工宿舍及其他設備等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五)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至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以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七)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1.保固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3.除役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之除役負債係依照經濟部能源局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規定所估列之電站模組回收成本。該等金額係根據電站所設置之規模計算，並依預計產生之除役成本現值認列負債準備。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等、太陽能電廠開發及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對其所銷售之商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承攬客戶指定規格之工程建造合約，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在某些情況下，合約可能存有變動對價，合併公司依實際情況決定採用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期望值或以最有可能金額估計。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售電收入

售電收入係依實際售電度數及費率計收時認列。

4.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太陽能電池之代工服務予客戶，相關勞務之提供，係按合約價格依報導日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5.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二十一)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二十二)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三) 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影響之資訊如下：

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對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考量其非為最大股東，且無法取得過半之董事席次或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因此，合併公司判斷對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僅具重大影響力。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包括指派人員專責複核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零用金、庫存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3,281,298	4,746,367
定期存款	151,221	8,701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1,042,422</u>	-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474,941</u>	<u>4,755,068</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十)。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2.12.31</u>	<u>111.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匯率交換	\$ 16,022	-
買入買權	64,669	70,387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	-	900
合 計	<u>\$ 80,691</u>	<u>71,287</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12.31</u>	<u>111.12.31</u>
流 動	\$ 80,691	-
非 流 動	-	71,287
合 計	<u>\$ 80,691</u>	<u>71,287</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匯率交換	-	4,504
賣出買權	11,974	21,775
合 計	<u>\$ 11,974</u>	<u>26,279</u>

流 動	\$ 331	4,504
非 流 動	11,643	21,775
合 計	<u>\$ 11,974</u>	<u>26,279</u>

- 上列賣出買權包括(1)衍生自合併公司與Indiana Municipal Power Agency(以下稱IMPA)簽訂之借款合約，IMPA有權於特定日期向合併公司購買所指定之子公司全部股權，請詳附註六(十六)；及(2)其他投資人有權於指定期間向合併公司購買聯合再生能源工程公司特別股。
- 上列買入買權係衍生自合併公司發行特別股，並與特別股股東約定合併公司有權於指定日期買回全部股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 如附註六(十六)及(十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完成MEGASIXTEEN與特別股股東間之買入買權及其與IMPA間之賣出買權交易，相關損益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 上述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茲就重大衍生工具評價所採用之相關參數說明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賣出買權-TEV II		
預估執行價格	美金13,822千元	美金13,822千元
預期波動率	20.69%	23.78%
存續期間	1年	2年
折現率	11.6533%	11.6533%
買入買權-TEV II		
預估執行價格	美金704千元	美金704千元
預期波動率	20.4%	23.88%
存續期間	0.5年	1.5年
折現率	11.6533%	11.6533%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幣 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千元)
<u>112.12.31</u>			
匯率交換合約	USD/NTD	113.1.8	USD23,000/NTD721,809
<u>111.12.31</u>			
匯率交換合約	USD/NTD	112.1.6~112.1.18	USD40,000/ NTD1,223,862
匯率交換合約	USD/CNY	112.2.15	USD218/ CNY1,513

6.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情形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衍生工具評價損益	<u>\$ (69,741)</u>	<u>(115,032)</u>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	\$ 464,101	333,541
非上市櫃公司	289,312	331,001
國外投資－非上市櫃公司	<u>8,188</u>	<u>8,188</u>
合 計	<u>\$ 761,601</u>	<u>672,730</u>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係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合併公司為加強策略佈局，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增加投資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榮航太公司)普通股94,500千元。
- 3.合併公司為業務發展需求，民國一一一年第三季增加投資聯合再生能源工程公司特別股119,270千元並約定附有買權。
- 4.合併公司為業務發展需求，民國一一二年第三季增加投資鴻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11,100千元。
- 5.上列權益工具投資明細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其中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科公司)股票係屬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受轉讓之限制。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8,408千元及19,220千元。
- 7.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72,283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25,033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未處分權益工具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8.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
- 9.上述金融資產提供銀行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債權型特別股 - Phanes Holding Inc.	\$ _____ -	_____ -

- 1.合併公司係為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Phanes Holding Inc.為國外未上市公司，係一太陽能系統業務開發商(Project developer)，合併公司考量與其建立長久的策略合作關係，投資認購Phanes Holding Inc.平價發行之可買回特別股(C-Shares III) 24,000股，期間五年。
- 3.該項特別股無表決權及盈餘分配權，但依發行總額有優先且可累積之7%特別股息分配權；該特別股之買回權行使，需事先經雙方協商並同意後，始可提前或延後執行買回。
- 4.上述特別股交易之本金美金5,000千元及應收利息29,176千元，合併公司依該特別股預期未來可回收之現金流量評估，業已全數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5.上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100,422	2,635,8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26,959
減：備抵損失	<u>(32,854)</u>	<u>(219,318)</u>
	<u>\$ 1,067,568</u>	<u>2,543,462</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18,590	0%~0.000%	-
逾期1~30天	70,414	0%~0.143%	89
逾期31~60天	109,632	0%~1.097%	1,202
逾期61~90天	36	0%~1.465%	-
逾期121~150天	5,862	0%~22.153%	188
逾期151~180天	3,789	0%~46.651%	-
逾期超過181天	<u>92,099</u>	0%~100%	<u>31,375</u>
合計	<u>\$ 1,100,422</u>		<u>32,854</u>

	111.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219,996	0%~0.06%	1,018
逾期1~30天	167,387	0%~0.21%	302
逾期31~60天	34,716	0%~0.47%	120
逾期61~90天	49,293	0%~1.07%	245
逾期91~120天	2,703	0%~2.19%	59
逾期151~180天	14,708	0%~41.67%	-
逾期超過181天	<u>273,977</u>	0%~100%	<u>217,574</u>
合計	<u>\$ 2,762,780</u>		<u>219,318</u>

2.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219,318	203,677
認列之減損損失	9,839	99,547
實際沖銷	(196,289)	(83,960)
外幣換算損益	<u>(14)</u>	<u>54</u>
期末餘額	<u>\$ 32,854</u>	<u>219,318</u>

3.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製成品及商品	\$ 990,945	2,074,319
原物料	294,435	864,010
在建工程	365,686	1,336,701
在製品	28,772	102,380
	<u>\$ 1,679,838</u>	<u>4,377,410</u>

1.上列在建工程係合併公司投入開發或興建將出售之電廠成本支出，其中部分國外電廠因所在地機關認為該太陽能電廠所提出的延期商轉申請程序有瑕疵，致商業運轉日存有不確定性，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九。

2.合併公司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銷貨成本	\$ 11,278,687	16,432,51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06,519	265,323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1,709,191	40,833
預付貨款減損損失	794,285	-
其 他	(4,595)	(72,813)
合 計	<u>\$ 14,284,087</u>	<u>16,665,854</u>

3.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列報於待出售群組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待出售群組之資產	\$ -	530,209

1.上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依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192,847千元之減損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惟其中一項交易截至本報告日止，尚未完成交割。另，合併公司考量交易進度，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將該等資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合併公司因此項交易提供履約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九。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2.12.31</u>	<u>111.12.31</u>
關聯企業	\$ 256,302	231,686
合資	-	3,696
	<u>\$ 256,302</u>	<u>235,382</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上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二)。
- 2.合併公司對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考量其非為最大股東，且無法取得過半之董事席次或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因此，合併公司判斷對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僅具重大影響力。

3.關聯企業

- (1)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2.12.31</u>	<u>111.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 金額	<u>\$ 256,302</u>	<u>231,686</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損益	\$ 7,583	6,655
其他綜合損益	<u>(8,150)</u>	<u>9,621</u>
綜合損益總額	<u>\$ (567)</u>	<u>16,276</u>

- 4.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2.12.31</u>	<u>111.12.31</u>
對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u>	<u>3,696</u>

- 5.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處分子公司之全部股權並喪失對其控制力，處分價款分別為276,489千元及427,897千元，處分利益及損失為44,251千元(含匯率影響數584千元)及648千元，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子公司於處分日之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	11,268
應收款項	-	55,398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912
其他流動資產	-	97,7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2,334	1,179,531
其他資產	-	162,525
長期借款	(333,960)	(993,900)
流動負債	-	(84,422)
非流動負債	-	(249)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 138,374</u>	<u>429,850</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u>	<u>合計</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64,280	4,504,773	14,661,114	6,666,705	1,322,260	27,919,132
本期增加	-	-	32,269	36,429	2,029,262	2,097,960
本期處分	-	-	(584,299)	(625,818)	-	(1,210,117)
本期重分類	-	-	1,436,510	2,401,198	(2,781,927)	1,055,7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1	2,800	4,421	3,246	20	11,04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64,841</u>	<u>4,507,573</u>	<u>15,550,015</u>	<u>8,481,760</u>	<u>569,615</u>	<u>29,873,804</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59,135	4,479,064	18,659,052	5,249,960	285,492	29,432,703
本期增加	-	-	98,726	244,088	2,948,410	3,291,224
本期處分	-	-	(3,240,428)	(248,091)	-	(3,488,519)
本期重分類	-	-	28,190	2,112,590	(1,911,918)	228,862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45	-	-	-	45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	(921,424)	(1,019,631)	-	(1,941,0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45	25,664	36,998	327,789	276	395,87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64,280</u>	<u>4,504,773</u>	<u>14,661,114</u>	<u>6,666,705</u>	<u>1,322,260</u>	<u>27,919,13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2,066,532	13,742,566	1,921,719	-	17,730,817
折舊	-	209,554	409,671	376,310	-	995,535
減損損失	-	-	246,172	34,356	-	280,528
本期處分	-	-	(584,299)	(153,484)	-	(737,783)
本期重分類	-	-	-	476,434	-	476,4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54	2,283	(517)	-	2,52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276,840</u>	<u>13,816,393</u>	<u>2,654,818</u>	<u>-</u>	<u>18,748,05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851,219	17,196,768	2,171,021	-	21,219,008
折舊	-	209,182	578,870	251,716	-	1,039,768
減損損失	-	38	101,283	125,472	-	226,793
本期處分	-	-	(3,237,318)	(248,091)	-	(3,485,409)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28	-	-	-	28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	(912,514)	(498,332)	-	(1,410,8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065	15,477	119,933	-	141,47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066,532</u>	<u>13,742,566</u>	<u>1,921,719</u>	<u>-</u>	<u>17,730,817</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u>	<u>合計</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764,841</u>	\$ <u>2,230,733</u>	\$ <u>1,733,622</u>	\$ <u>5,826,942</u>	\$ <u>569,615</u>	\$ <u>11,125,753</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759,135</u>	\$ <u>2,627,845</u>	\$ <u>1,462,284</u>	\$ <u>3,078,939</u>	\$ <u>285,492</u>	\$ <u>8,213,69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764,280</u>	\$ <u>2,438,241</u>	\$ <u>918,548</u>	\$ <u>4,744,986</u>	\$ <u>1,322,260</u>	\$ <u>10,188,315</u>

1.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執行定期的資產減損評估及測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非金融資產之營業用途、使用狀況與使用方式等因素，將該等資產依現金產生單位進行區分，並依個別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預期可回收金額。

合併公司預計透過出售收回其價值之資產係採用預估出售價格減處分成本做為可回收金額之最佳估計值，餘則係依據使用價值決定。使用價值係依據各現金產生單位經管理階層已核准之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折現率分別為7.78%~11.05%及10.13%~11.6533%，係以與現金流量相同幣別之十年期政府公債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後比率，並調整風險溢價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年度財務預測，評估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因此，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分別280,528千元及33,946千元。

2.擔保

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銀行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借款成本之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0,928千元及32,347千元，決定資本化借款成本之一般借款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2.5947%~3.40%及1.9439%~3.03%。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74,773	1,008,767	2,276	15,905	1,501,721
本期新增	-	442,039	-	6,731	448,770
本期減少	-	(31,427)	-	(5,026)	(36,453)
匯率影響數	-	79	-	-	7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74,773</u>	<u>1,419,458</u>	<u>2,276</u>	<u>17,610</u>	<u>1,914,11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69,151	46,711	3,930	28,197	547,989
本期新增	6,096	952,796	-	10,539	969,431
本期減少	(474)	(10,043)	(1,654)	(4,525)	(16,696)
重分類	-	18,306	-	(18,306)	-
匯率影響數	-	997	-	-	99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74,773</u>	<u>1,008,767</u>	<u>2,276</u>	<u>15,905</u>	<u>1,501,72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10,883	39,088	759	6,154	156,884
本期新增	28,194	78,305	455	5,147	112,101
本期減少	-	(31,427)	-	(5,026)	(36,453)
匯率影響數	-	(29)	-	-	(2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9,077</u>	<u>85,937</u>	<u>1,214</u>	<u>6,275</u>	<u>232,50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83,163	23,060	1,235	9,523	116,981
本期新增	28,194	21,609	488	4,844	55,135
本期減少	(474)	(9,813)	(964)	(4,473)	(15,724)
重分類	-	3,740	-	(3,740)	-
匯率影響數	-	492	-	-	49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883</u>	<u>39,088</u>	<u>759</u>	<u>6,154</u>	<u>156,884</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35,696</u>	<u>1,333,521</u>	<u>1,062</u>	<u>11,335</u>	<u>1,681,614</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385,988</u>	<u>23,651</u>	<u>2,695</u>	<u>18,674</u>	<u>431,00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63,890</u>	<u>969,679</u>	<u>1,517</u>	<u>9,751</u>	<u>1,344,837</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三至十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土 地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即期末餘額)	\$ 747,300	2,772,531	209,862	3,729,693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47,300	2,772,576	206,561	3,726,437	
增添	-	-	3,301	3,301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	-	(4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47,300	2,772,531	209,862	3,729,69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952,748	54,879	1,007,627	
折舊	-	111,345	13,995	125,34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1,064,093	68,874	1,132,967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842,881	39,431	882,312	
折舊	-	109,895	15,448	125,343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	-	(2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952,748	54,879	1,007,627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747,300	1,708,438	140,988	2,596,726	
民國111年1月1日	\$ 747,300	1,929,695	167,130	2,844,1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747,300	1,819,783	154,983	2,722,066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3,267,452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292,118	

由於上列投資性不動產缺乏可比較市場資料，故其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公司管理當局參照個別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之鄰近地區最近期交易價格決定。其公允價值係依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三至十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銀行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專利權 及其他
成 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669
本期新增	2,089
除 列	<u>(2,62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9,13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3,611
本期新增	720
除 列	<u>(14,66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669</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419
本期攤銷	2,375
除 列	<u>(2,62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17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808
本期攤銷	2,273
除 列	<u>(14,66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419</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96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250</u>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四)短期借款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借款	\$ 434,223	\$ 1,895,215
期末利率區間	<u>2.16%~3.161%</u>	<u>2.101%~5.85%</u>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112.12.31	111.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69)
	<u>\$ -</u>	<u>99,931</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長期負債

	<u>112.12.31</u>	<u>111.12.31</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聯貸案	\$ 4,067,094	4,441,503
銀行借款-電廠專案融資	985,067	375,270
銀行借款-中長期借款	698,363	1,000,000
其他借款	366,448	696,853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中長期借款	<u>872,173</u>	<u>319,229</u>
	6,989,145	6,832,8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890,899)</u>	<u>(2,839,555)</u>
合 計	<u>\$ 4,098,246</u>	<u>3,993,300</u>
利率區間	<u>2.17%~4.75%</u>	<u>2.045%~4.75%</u>

(1)上列長期借款合約將陸續於民國一三二年十一月前到期。

(2)借款合約遵循情形

- A.合併公司向FMO Bank及DEG Bank所辦理之聯貸案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借款人JRC之年度查核簽證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且備償專戶餘額不得低於美金3,000千元。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二季出售該子公司。
- B.合併公司向CATHAY BANK中長期擔保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借款人GES USA之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此借款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清償。
- C.合併公司向永豐銀行所辦理之長期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借款人永梁公司之財務報表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相關規定。
- D.合併公司向CATHAY BANK中長期擔保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借款人MEGATWELVE、MEGATHIRTEEN及ASSETTHREE之年度財務報表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此借款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清償。
- E.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三季向第一銀行所辦理之60億元聯貸案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年度查核簽證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權益未能符合上述規定，依合約不視為違約情事，但須依規定按月支付補償費予各聯合授信銀行，至改善上述財務比率後之次一動用日或調息基準日止。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F.合併公司向第一銀行所辦理之45億元聯貸案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借款人昱成公司之年度查核簽證財務報表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另，上述昱成公司向第一銀行辦理之聯貸案及其向其他銀行舉借之長期借款係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到期，合併公司已完成協商展延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且於借款到期日前無需檢視財務比率。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銀行借款餘額為2,227,733千元。

G.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三季向第一銀行所辦理之68億元聯貸案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年度查核簽證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權益未能符合上述規定，依合約不視為違約情事，但須依規定按月支付補償費予各聯合授信銀行，至改善上述財務比率後之次一動用日或調息基準日止。

(3)其他借款約定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及一〇七年六月與IMPA簽訂二十五年期長期借款合約，依借款合約約定，IMPA分別自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及一一三年六月起，有權依公允價值分別向合併公司購買其透過MEGASIXTEEN所持有的GES AC及其透過及TEV II與TEV Solar持有的AC GES所發行的全部股權，因此，該借款合約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衍生工具一賣出買權，於原始認列時將該買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請詳附註六(二)及(三十)說明。另，依借款合約約定，限制部分合併個體股權於上述衍生工具到期前不可移轉，請詳附註十三(二)。

上述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與IMPA簽訂之借款合約，因附隨的嵌入衍生工具到期履約亦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清償。

(4)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七)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資訊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0	\$ 3,0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金額	(13,819)	(30,685)
累積已轉換金額	(1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986,081)</u>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2,969,315</u>
嵌入式衍生工具一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900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	<u>\$ 177,360</u>	<u>\$ 177,366</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 (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900)	\$ (6,000)
利息費用	<u>\$ 16,866</u>	<u>\$ 16,865</u>

合併公司以面額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表列說明如下：

	<u>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u>
發行總額	3,000,000千元
發行日	110.10.25
發行價格	按票面價格104.18%發行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0.10.25~113.10.25
受託銀行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年1月2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年9月14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無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年1月26日)起，至到期日(113年10月25日)止，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20.9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轉換價格目前已調整為20.4元。

(十八)特別股負債

	<u>112.12.31</u>	<u>111.12.31</u>
Class A特別股	\$ 1,988	\$ 6,98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988)</u>	<u>(6,986)</u>
合計	<u>\$ -</u>	<u>\$ -</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分別由子公司MEGASIXTEEN透過GES AC及TEV II透過AC GES發行Class A特別股，相關條件如下：

	MEGASIXTEEN發行	TEV II發行
發行日	106.12	107.12
原發行總額	美金11,920千元	美金10,051千元
Class A特別股股東	32.41%	33.81%
持股比例		
發行條件		
- 表決權	有	有
- 分潤權	每季可優先獲配發行金額 0.65%之累積現金股利及每月 定額之資產管理費，於民國 111年12月到期前營運獲利享 有99%分潤權。	每季可優先獲配發行金額 0.675%之累積現金股利及每 月定額之資產管理費，於民 國113年6月到期前營運獲利 享有99%分潤權。
- 其他	自民國111年12月起，合併公 司得依約定價格買回Class A 全部股權。	自民國113年6月起，合併公 司得依約定價格買回Class A 全部股權。

依上述條款，合併公司對Class A特別股負有給付固定金額之金融負債義務，因此，於原始認列時將該負債分離並認列為特別股負債。

另，合併公司於指定日期得向Class A特別股股東購買全部股權之權利，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衍生工具—買入賣權，於原始認列時將該買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MEGASIXTEEN之買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完成相關交易的執行，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十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以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3~20年，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部分租賃協議有續租之條款。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u>\$ 114,019</u>	<u>\$ 95,525</u>
非流動	<u>\$ 1,716,006</u>	<u>\$ 1,376,919</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三十)金融工具。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7,168	17,169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23,515</u>	<u>43,478</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5,225</u>	<u>14,216</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 租賃)	<u>\$ 771</u>	<u>366</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8,071</u>	<u>137,684</u>

(二十)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虧損性合約 準備	除役負債 準備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21,556	-	116,412	237,96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3,865	-	46,399	70,264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u>(17,087)</u>	<u>-</u>	<u>-</u>	<u>(17,08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334</u>	<u>-</u>	<u>162,811</u>	<u>291,145</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2,972	64,746	8,075	165,79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8,724	-	108,337	137,061
當期轉出之負債準備	(140)	(109)	-	(249)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u>-</u>	<u>(64,637)</u>	<u>-</u>	<u>(64,63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556</u>	<u>-</u>	<u>116,412</u>	<u>237,968</u>

- 1.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商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並因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 2.合併公司與矽晶片原料供應商簽訂長期購料合約，合併公司依合約約定採購並抵扣預付貨款，考量履約情形，就履約可能產生之損失提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
- 3.合併公司之除役負債準備係依據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提列模組回收費用及依預期產生之除役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等資產項目，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12.12.31</u>	<u>111.12.31</u>
一年內	\$ 148,712	323,128
一至五年	215,100	224,048
五年以上	44,847	46,494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408,659</u>	<u>593,670</u>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由營業租賃產生之租金收入(業已減除相關成本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二十二)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國內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另，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其他國外子公司，則依各該公司註冊國之勞動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9,981千元及54,382千元。

(二十三)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 8,538	6,616
遞延所得稅	213,620	1,080
所得稅費用	<u>\$ 222,158</u>	<u>7,696</u>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3,692,800)</u>	<u>946,443</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38,560)	189,28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6,389	7,781
永久性差異	(31,432)	(55,689)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	773,817	(178,336)
其　　他	<u>201,944</u>	<u>44,651</u>
合　　計	<u>\$ 222,158</u>	<u>7,696</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3,796,602	3,504,76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2,312,521</u>	<u>1,830,543</u>
合　　計	<u>\$ 6,109,123</u>	<u>5,335,306</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虧損扣抵 及其他</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	\$ 649,096
貸記(借記)損益表	(234,921)
匯率影響數	<u>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14,183</u>
民國111年1月1日	\$ 629,448
貸記(借記)損益表	18,949
匯率影響數	<u>69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49,096</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未 實現利益	未按持股比 取得子公司 之處分利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2年1月1日	\$ 33,678	7,301	22,839	63,818
借記(貸記)損益表	(29,161)	-	7,860	(21,301)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4,517</u>	<u>7,301</u>	<u>30,699</u>	<u>42,517</u>
民國111年1月1日	\$ 36,488	7,301	-	43,789
借記(貸記)損益表	(2,810)	-	22,839	20,02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33,678</u>	<u>7,301</u>	<u>22,839</u>	<u>63,818</u>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二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112.12.31	111.12.31
額定股本	\$ <u>36,000,000</u>	<u>36,000,000</u>
已發行股本	\$ <u>16,277,954</u>	<u>16,277,905</u>
已發行股份總數	<u>1,627,795</u>	<u>1,627,791</u>

上列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80,000千股。

2.資本公積餘額

本公司資本公積包括股票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所有權權益變動數、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與庫藏股票交易等。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之金額為822,510千元。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股東紅利以股票與現金股利互相搭配為原則，其中分配之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1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報告，金額如下：

111年度		
分配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每股股利 (元/股)	金額
現 金	\$ 0.1	<u>162,779</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因吸收合併昱晶公司而取得之庫藏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持有股數 (千股)	庫藏股 帳面金額	庫藏股市價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066</u>	<u>18,699</u>	<u>15,66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1,066</u>	<u>18,699</u>	<u>22,006</u>

上列由子公司昱成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流通在外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併公司計有下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計畫：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給與日	109.8.11
給與數量(千股)	795
合約期間	2年
授與對象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未來二年之服務
其他說明	合併公司將依照減資比率 調整未既得股數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48
本期既得數量	-	(124)
本期註銷數量	-	(24)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2.合併公司於各期間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之情形如下：

薪資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 -	652

(二十六)每股純益(損)

合併公司每股純益(損)之計算如下：

基本每股純益(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 (3,888,98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26,729
每股純益(損)(元)	<u>\$ (2.39)</u>

稀釋每股純益：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 993,643
公司債折價及發行成本攤銷	13,492
合計	1,007,13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26,649
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千股)	143,541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1,93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772,120</u>
稀釋每股純益(元)	<u>\$ 0.57</u>

合併公司112年度流通在外之約當普通股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純損計算。

(二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主要產品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太陽能產品	\$ 11,569,283	17,243,918
其他	946,944	1,564,133
	<u>\$ 12,516,227</u>	<u>18,808,051</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u>112.12.31</u>	<u>111.12.31</u>	<u>111.1.1</u>
	<u>\$ 1,067,568</u>	<u>2,543,462</u>	<u>2,096,909</u>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約資產			
代工合約	\$ 93,749	43,518	105,607
工程建造合約	86,308	295,789	109,580
減：備抵損失	<u>(16,801)</u>	<u>-</u>	<u>-</u>
合約資產一流動	<u>\$ 163,256</u>	<u>339,307</u>	<u>215,187</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552,649	360,283	477,713
工程建造合約	<u>28,027</u>	<u>20,821</u>	<u>28,953</u>
合約負債一流動	<u>\$ 580,676</u>	<u>381,104</u>	<u>506,666</u>

(1)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2)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42,131千元及473,847千元。

(3) 合約資產係已提供代工服務予客戶而換得對於該對價之權利及已認列之工程收入，惟於報導日尚未請款所產生。

(二十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員工，相關條件及辦法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訂定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9,857千元及3,98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計算。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9,857千元及3,986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92,268	198,850
股利收入	18,408	19,220
其他收入	<u>64,628</u>	<u>126,864</u>
	<u><u>\$ 275,304</u></u>	<u><u>344,934</u></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44,251	(648)
兌換利益淨額	16,807	224,5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電廠利益	5,114	33,529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69,741)	(115,0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80,528)	(105,24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8,610)	-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	(121,545)
其他	<u>(102,836)</u>	<u>206,234</u>
	<u><u>\$ (685,543)</u></u>	<u><u>121,864</u></u>

- (1)合併公司因未履行與供應商K之採購合約，經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高等法院判決供應商K勝訴，合併公司並因此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相關賠償損失，惟雙方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九日達成和解，合併公司因此迴轉已估列之賠償損失526,152千元。
- (2)客戶FD公司及FE公司依採購合約向合併公司請求損害賠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與FD公司及FE公司達成和解，合併公司因此認列賠償損失156,800千元。
- (3)合併公司之銷售客戶FM公司主張產品未符合產品規格書及品質要求，以及合併公司未依採購訂單時程交貨，向合併公司提出損害賠償，依民國一一二年第三季仲裁結果，合併公司應給付賠償金，惟雙方於民國一一二年第四季達成和解，合併公司因此認列賠償損失53,506千元。

(三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合併公司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相關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分別詳附註六(四)及(五)。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內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190,883	3,520,232	886,992	1,779,283	2,004,376
應付公司債	2,999,900	2,999,900	-	-	-
租賃負債	2,196,297	161,127	142,307	134,639	1,758,224
無附息負債	2,156,866	2,156,866	-	-	-
衍生金融工具(註)					
流 入	(721,809)	(721,809)	-	-	-
流 出	<u>705,787</u>	<u>705,787</u>	<u>-</u>	<u>-</u>	<u>-</u>
	<u>\$ 15,527,924</u>	<u>8,822,103</u>	<u>1,029,299</u>	<u>1,913,922</u>	<u>3,762,600</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381,426	4,923,997	2,632,825	422,340	1,402,264
應付公司債	3,000,000	-	3,000,000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100,000	-	-	-
租賃負債	1,803,759	117,791	114,490	112,453	1,459,025
無附息負債	2,836,909	2,836,909	-	-	-
衍生金融工具(註)					
流 入	(1,230,535)	(1,230,535)	-	-	-
流 出	<u>1,235,039</u>	<u>1,235,039</u>	<u>-</u>	<u>-</u>	<u>-</u>
	<u>\$ 17,126,598</u>	<u>7,983,201</u>	<u>5,747,315</u>	<u>534,793</u>	<u>2,861,289</u>

(註)合併公司與IMPA借款合約所衍生之賣出買權義務(詳附註六(十六))，此項金融負債係依公允價值評估認列(詳附註六(二))，並已依此調整借款合約之實質利率，相關現金流量亦已反應於銀行借款之合約現金流量，因此不納入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61,042	30.7650	1,877,957	123,424	30.7300	3,792,820
歐 元	2,852	34.0500	97,111	5,878	32.7500	192,505
英 銀	29	39.2000	1,137	952	37.0400	35,262
非貨幣性項目						
馬 幣	12,328	6.4200	79,147	12,098	6.6920	80,96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8,085	30.7650	864,035	72,816	30.7300	2,237,636
歐 元	1,073	34.0500	36,536	5,662	32.7500	185,431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上列各項外幣兌新台幣之匯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756千元及減少或增加15,97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166千元及減少或增加4,446千元，主要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曝險。

另，本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2年度	111年度
上漲5%	<u>\$ 23,205</u>	<u>16,667</u>
下跌5%	<u>\$ (23,205)</u>	<u>(16,667)</u>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u>\$ 80,691</u>	-	<u>16,022</u>	<u>64,669</u>	<u>80,69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464,101</u>	<u>232,051</u>	<u>232,050</u>	-	464,10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 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u>297,500</u>	-	-	<u>297,500</u>	<u>297,500</u>
小計	<u>\$ 761,601</u>	<u>232,051</u>	<u>232,050</u>	<u>297,500</u>	<u>761,60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474,941</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67,568</u>				
其他金融資產	<u>2,228,561</u>				
存出保證金	<u>175,340</u>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32,859</u>				
	<u>\$ 8,279,26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11,974</u>	-	-	<u>11,974</u>	<u>11,974</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長短期借款	7,423,368						
應付公司債	2,986,08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68,796						
租賃負債	1,830,025						
特別股負債	1,988						
其他金融負債	1,488,070						
	\$ 14,398,328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71,287	-	-	71,287	71,2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33,541	152,171	181,370	-	333,54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	339,189	-	-	339,189	339,189		
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小計	\$ 672,730	152,171	181,370	339,189	672,7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55,06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543,462
其他金融資產	1,080,324
存出保證金	156,0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5,906
	\$ 8,980,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26,279	-	4,504	21,775	26,279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69,315
長短期借款	8,728,070
應付短期票券	99,93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94,056
租賃負債	1,472,444
特別股負債	6,986
其他金融負債	1,642,853
	\$ 16,113,655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依其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來源區分如下：

- 具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其中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其他類型之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一等級與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持有長榮航太公司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分別為81,375千元及68,108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該公司股票無公開市場報價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長榮航太公司股票開始挂牌上市，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者，其變動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淨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49,512	112,146	339,189	55,887
新增/處分	-	(85,325)	11,100	228,262
認列於損益	3,130	10,570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5,319	49,424
重分類	-	-	-	5,616
自第三等級轉出	-	-	(68,108)	-
匯率影響數	53	12,121	-	-
期末餘額	<u>\$ 52,695</u>	<u>49,512</u>	<u>297,500</u>	<u>339,189</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3,130	<u>10,5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15,319	<u>49,424</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 A.衍生工具，嵌入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採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決定，經評估此項衍生工具對本合併財務報告不具重大性，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 B.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其他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有來自於第三方定價資訊或依評價技術取得者，其中採第三方定價資訊為其公允價值者，由於決定公允價值之不可觀察輸入值非合併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其敏感度分析。

另，採評價技術決定其公允價值者，多數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買入買權及賣出買權)	選擇權評價模型	• 股價波動度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20.69%~28.32%及23.78%~27.82%)	• 股價波動度愈高，買入買權之公允價值愈高，賣出買權之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1.12.31為10%) • 股權淨值比乘數 (111.12.31為1.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收益法	• 折現率(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11.6081%及15.7236%)	• 波動度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輸入值	向上(+) 或向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8%	+0.5%	-	-	-	-
-買入買權之權益工具投資	23.88%	-0.5%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0.69%	+0.5%	-	(964)	-	-
-賣出買權之權益工具投資	20.69%	-0.5%	307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8.32%	+0.5%	-	(410)	-	-
-賣出買權之權益工具投資	28.32%	-0.5%	407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081%	+0.5%	-	-	-	(9,299)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1.6081%	-0.5%	-	-	9,908	-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8%	+0.5%	-	-	-	-
-買入買權之權益工具投資	23.88%	-0.5%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78%~27.82%	+0.5%	-	(5,839)	-	-
-賣出買權之權益工具投資	23.78%~27.82%	-0.5%	4,637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5%	-	-	-	(3,784)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0%	-5%	-	-	3,78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5%	-	-	3,405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8	-5%	-	-	-	(3,4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236%	+3%	-	-	-	(34,037)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5.7236%	-3%	-	-	64,095	-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三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與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三十)。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三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股東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未有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股東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最大化。

(三十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一)。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2.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及其他	112.12.31
長期借款	\$ 6,832,855	99,454	56,836	6,989,145
短期借款	1,895,215	(1,452,041)	(8,951)	434,223
應付短期票券	99,931	(100,000)	69	-
租賃負債	1,472,444	(71,392)	428,973	1,830,025
特別股負債	6,986	(8,695)	3,697	1,988
應付公司債	2,969,315	-	16,766	2,986,08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u>13,276,746</u>	<u>(1,532,674)</u>	<u>497,390</u>	<u>12,241,462</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1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及其他	111.12.31
長期借款	\$ 5,960,245	710,225	162,385	6,832,855
短期借款	50,389	1,847,295	(2,469)	1,895,215
應付短期票券	221,253	(121,300)	(22)	99,931
租賃負債	619,119	(62,455)	915,780	1,472,444
特別股負債	16,500	(17,799)	8,285	6,986
應付公司債	2,952,450	-	16,865	2,969,31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819,956</u>	<u>2,355,966</u>	<u>1,100,824</u>	<u>13,276,74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Phanes Holding Inc.	其他關係人
Oryx Solar System Solutions LLC	其他關係人
日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日曜公司)	關聯企業
兆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陽公司)	關聯企業
Clean Focus Yield Limited(CFY)	其他關係人
Clean Focus Corporation(CFC)	其他關係人
Verde Solar Inc.	其他關係人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同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CF MN DevCo One LLC	合資(註一)
CF MN DevCo Two LLC	合資(註一)
NSP ET CAP MN HOLDINGS LLC	合資

註一：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四季清算解散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銷貨與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關聯企業	112年度	111年度
	\$ 89,942	\$ 211,618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條件，係由雙方參酌相關產品之市場行情議定。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關聯企業				
兆陽公司	\$ -	29,349	-	66,653
其他關係人				
CFC	-	-	126,959	-
	\$ -	<u>29,349</u>	<u>126,959</u>	<u>66,65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係依據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上述交易產生之合約負債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	112.12.31		111.12.31	
	\$ <u>7,946</u>		\$ <u>20,608</u>	

2.採購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採購進貨之情形如下：

關聯企業	112年度		111年度	
	\$ -		\$ <u>3,996</u>	

3.以下主係合併公司因關係人間為興建電廠等相互墊付款項，而尚未結清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項，帳列於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應收款(帳列 其他金融資產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12.31		111.12.31	
關聯企業	\$ 398		381	
合 資		11,691		51,419
其他關係人				
CFC	263,857		183,073	
減：備抵損失	(255,704)		(11,677)	
	\$ <u>20,242</u>		<u>223,196</u>	
其他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112.12.31		111.12.31	
	\$ -		6,595	
合 資			24,206	
	\$ -		<u>30,801</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應付設備款(帳列 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其他關係人		<u>\$ 2,169</u>	<u>2,166</u>

5.處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合併公司投資CFY 28.67%之股權，雙方約定在符合特定條件下得將全部持股賣回予CFY，合併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執行賣回權，處分價款為1,649,963千元，上述交易款項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款之金額分別為111,535千元及111,409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1,666	62,681
退職後福利	977	1,235
股份基礎給付	-	151
合計	<u>\$ 52,643</u>	<u>64,067</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u>112.12.31</u>	<u>111.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79,412	3,637,226
投資性不動產	2,367,281	2,468,6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9,096	504,755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2,365,038	1,017,682
存出保證金	<u>175,340</u>	<u>156,092</u>
	<u>\$ 9,916,167</u>	<u>7,784,38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美金千元)	\$ -	-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歐元千元)	\$ 213	7,961
銀行背書保證(附註十三(一))	<u>\$ 2,499,961</u>	<u>2,499,312</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子公司出售太陽能電廠提供履約保證，保證交易合法性及無欠稅等不確定事項，該保證額度折合新台幣為830,420千元。
- 3.合併公司承攬太陽能電廠建置工程，並同時將其興建工程委由工程承包商開發及監造，其與若干開發及工程承包商簽訂工程及材料合約，依已簽訂之合約尚未支付之款項如下：

	112.12.31	111.12.31
已簽約未付款	<u>\$ 1,544,924</u>	<u>3,182,335</u>

- 4.合併公司與他公司約定有於指定期間出售轉投資公司股份之義務，請詳附註六(二)。
- 5.合併公司與若干公司簽訂購售電合約，依合約合併公司可將其自有電廠發電出售予該等公司，且未經許可不得私自將電能轉售他人，屬不可撤銷之合約，合約期間為20~31年。
- 6.合併公司為電廠裝置所需，與他人簽訂非固定給付金額之租賃合約，請詳附註六(十九)。
- 7.合併公司與數家矽晶片原料供應商簽訂長期購料合約，依合約約定預付一定比例購料款予供應商。合併公司採購時扣抵預付款係由雙方參考交易時之時價商議。另，合併公司因供應商營運狀況依合約評估部分預付貨款可能無法回收而提列預付貨款減損損失，茲列示合併公司長期購料合約之預付貨款及提列減損情形如下：

	112.12.31	111.12.31
預付貨款	<u>\$ 2,007,444</u>	<u>2,091,757</u>
累計已提列減損損失	<u>\$ 909,648</u>	<u>164,853</u>

- 8.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開立供關稅總局及銷售專案等所需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740,014千元及804,976千元。

(二)或有事項：

- 1.合併公司出租廠房予DU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月間發生火災造成DU公司受到波及而向合併公司請求損害賠償，雙方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達成和解，以DU公司積欠合併公司之款項抵償。然DU公司設備的抵押權人EZ銀行，對和解有異議，而請求合併公司支付對DU公司之損害賠償款項，不得逕自將債權與債務抵銷，而合併公司評估其係以自身對DU公司的債權，與DU公司對合併公司的損害賠償請求權為合法抵銷，所以EZ銀行的請求並無依據。本案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經法院判決合併公司應給付EZ銀行159,335千元，合併公司以該判決有判決不備理由之重大瑕疵，已委請律師提起上訴。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與其下包商FN公司對於工程及材料等合約第二期工程及材料等款項的支付條件，發生解釋上的歧異，為此FN公司向合併公司以支付命令請求支付工程及材料等款項新台幣79,841千元，合併公司評估FN公司並未完成合約要件，合併公司對上開支付命令聲明異議，目前案件審理中，且依合約約定FN公司之請求尚未成就，因此，合併公司評估該案對財務或業務應不致有立即或重大之影響。
- 3.合併公司與FP公司及FQ公司因維運合約爭議，聲請仲裁，合併公司業已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仲裁結果作必要之調整。
- 4.合併公司之供應商G公司因其與CE公司間的爭議，CE公司對合併公司提出債權扣押及移轉命令，並請求清償款項70,480千元及按年息百分之五計息，本案於一審判決CE公司勝訴，合併公司亦已評估可能的損失入帳，然合併公司仍就判決有違誤之處提起上訴，二審於一一〇年度判決合併公司勝訴，現因適用法令疑義由最高法院發回更審，目前案件尚在審理中。
- 5.合併公司佈局海外綠能業務發展，於墨西哥投資興建太陽能電廠，惟該電廠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底接獲墨西哥能源監管委員會通知，以其申請程序有瑕疵為由否准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提出的延期商轉申請，致商業運轉日存有不確定性。經合併公司評估上述事項主要發生原因係為墨西哥政府的能源政策轉向，合併公司業已委任當地律師處理訴訟事宜，訴訟結果雖尚未明確，合併公司以目前可得之資訊進行評估可能產生的損失897,607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電廠之帳面價值為324,429千元，帳列存貨項下。
- 6.合併公司之銷售客戶FV公司主張產品交貨不完全，向合併公司提出損害賠償58,405千元(美金1,898千元)，合併公司評估FV公司之請求並無依據，本案已委請律師處理相關訴訟事宜。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18,626	386,105	1,304,731	1,088,571	424,677	1,513,248
勞健保費用	86,830	31,427	118,257	96,533	32,072	128,605
退休金費用	33,438	16,543	49,981	40,076	14,306	54,3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9,366	17,276	96,642	129,751	18,104	147,855
折舊費用(註)	1,046,220	61,416	1,107,636	1,031,717	63,186	1,094,903
攤銷費用	27	2,348	2,375	-	2,273	2,273

註：不含投資性不動產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125,340千元及125,343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九。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99,084,679	6.08 %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94,573,203	5.80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為資源分配與績效衡量之目的，依據所營事業別區分營運部門，並定期由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監督及管理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太陽能部門、系統部門及其他。

合併公司對於各營運部門損益係以各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括應分攤之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收 入	112年度			
	太陽能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570,793	945,434	-	12,516,227
部門間收入	147,145	-	(147,145)	-
收入總計	<u>\$ 11,717,938</u>	<u>945,434</u>	<u>(147,145)</u>	<u>12,516,227</u>
應報導部門損失	<u>\$ (627,781)</u>	<u>(1,140,079)</u>	<u>-</u>	<u>(1,767,860)</u>

收 入	111年度			
	太陽能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286,754	1,521,297	-	18,808,051
部門間收入	342,585	-	(342,585)	-
收入總計	<u>\$ 17,629,339</u>	<u>1,521,297</u>	<u>(342,585)</u>	<u>18,808,051</u>
應報導部門利益	<u>\$ 1,716,028</u>	<u>426,169</u>	<u>-</u>	<u>2,142,197</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112年度		111年度	
	\$ 11,569,283	17,243,918	946,944	1,564,133
太陽能				
其 他				
合 計	<u>\$ 12,516,227</u>	<u>18,808,051</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

地 區 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6,403,022	9,335,582	12,415,644	11,523,585
美 國	2,337,465	4,605,072	811,184	1,386,795
新 加 坡	1,892,629	1,393,424	-	-
歐 洲	1,290,162	1,879,709	-	-
其 他	592,949	1,594,264	495,651	-
合 計	<u>\$ 12,516,227</u>	<u>18,808,051</u>	<u>13,722,479</u>	<u>12,910,38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對其個別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FG公司	<u>\$ 1,950,410</u>	<u>\$ 3,895,970</u>
FO公司	<u>\$ 1,889,551</u>	註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收入總額之10%。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Gintech (Thailand) Limited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59,480	246,120	246,120	6.82%	2	-	營運週轉	-		-	957,210 (註4)	957,210 (註4)

註1： 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 依該公司資金貸與辦法之規定：融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40%。

註4： 依該公司資金貸與辦法之規定，該公司對台灣母公司，或對該公司之台灣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三年，且個別及總計資金貸與金額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上限。

註5： 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告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永梁股份有限公司	(2)	2,550,201	1,810,000	1,810,000	746,770	-	14.19	6,375,504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公司	(6)	2,550,201	119,270	119,270	119,270	-	0.94	6,375,504	否	否	否
0	本公司	GES Energy Middle East FZE	(2)	2,550,201	875,497	830,420	-	-	6.51	6,375,504	是	否	否
1	GES USA	GES Megasixteen	(2)	950,224	275,698	261,503	-	-	110.08	1,187,780	是	否	否
1	GES USA	TEV SOLAR ALPHA18 LLC	(2)	950,224	325,972	309,188	309,188	-	130.15	1,187,780	是	否	否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

註3：依GES USA「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5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超過當期淨值400%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1年度GES USA交易進貨總額或銷貨總額之最高者。GES USA淨值以最近期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行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 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3	126,576	0.37%	126,576	註1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6	24,100	0.29%	24,100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	232,050	9.52%	232,050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26	137,101	1.61%	137,101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2,000	2.00%	2,000	
	臺師大新創控股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1	8,188	10.00%	8,188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	26.09%	-	
	SUN APPENNINO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	28.07%	-	
	FICUS CAPITAL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	81,375	0.20%	81,375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	5,616	12.14%	5,616	
	鼎日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0	11,100	2.44%	11,100	
	鴻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300	133,495	60.00%	133,495	註2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	-	100.00%	-	
	債權型特別股—Phanes Holding Inc	其他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

註1：係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受轉讓之限制。

註2：係特別股，此處列示之持股比例係依股數計算。

註3：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行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增資		賣出／減資				期末	
					股數／單位 (仟)	金額	股數／單位 (仟)	金額	股數／單位 (仟)	金額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 (仟)	金額
本公司	股份/股權 股票-昱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昱成公司 (註1)	子公司	41,096	(701,038)	38,000	380,000	(24,291)			(102,232) (註2)	54,805	(423,270)

註1：係現金增資及減資彌補虧損。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未按持股比增資子公司價格與淨值差額。

註3：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例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例	
本公司	昱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197,527	3%	貨到14天	-	-	(17,598)	(3.08%)	(註1)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永梁公司	關聯企業	承包工程	176,303	56%	發票日起14天	-	-	-	-	(註1、2)

註1：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承包工程係以完工比例法認列之工程收入，計列銷貨之金額。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註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銀 額	處 理 方 式		
本公司	DelSolar US	子 公 司	452,291	-	452,291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本公司	GES ME	子 公 司	571,695	-	571,695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本公司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子 公 司	104,928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GES USA	Munisol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942,726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DelSolar US	Beryl	子 公 司	467,273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TEV II	TEV Solar	子 公 司	604,382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Beryl	CFC	其他關係人	244,013	-	244,013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244,013
NSP NEVADA	GES USA	子 公 司	197,901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GES UK	GES USA	子 公 司	101,723	-	101,723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Gintech (Thailand)	本公司	母 公 司	246,818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USD1	Beryl	聯屬公司	117,488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NSP BVI	CFY	其他關係人	111,535	-	111,535	依合約予以收款	-	-

註1：因代墊電廠建置款項或代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註2：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註1)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DelSolar US	1	其他應收款	452,291	註3	2%
0	本公司	GES ME	1	其他應收款	571,695	註3	2%
0	本公司	昱成公司	1	進貨	197,527	註3	2%
1	DeSolar US	Beryl	3	其他應收款	467,273	註3	2%
2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永梁公司	3	銷貨收入	176,303	註3	1%
3	GES USA	Munisol	3	其他應收款	942,726	註3	3%
4	TEV II	TEV Solar	3	其他應收款	604,382	註3	2%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依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註4：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5：其他交易若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不予揭露。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行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千)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本公司	UES	薩摩亞	投資公司	NTD 1,918,131	NTD 1,918,131	62,188	100%	964,815	65,551	65,551	
	DelSolar Cayman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NTD 5,187,602	NTD 4,906,789	164,266	100%	30,234	(579,047)	(579,047)	註8
	NSP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NTD 164,294	NTD 164,294	2,301	100%	117,920	25	25	
	GES ME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418,805	NTD 418,805	4	100%	-	4,478	4,478	註11
	NSP UK	英 國	投資公司	NTD 28,165	NTD 28,165	580	100%	52,186	(5,791)	(5,791)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144,200	NTD 144,200	14,420	100%	-	(59,857)	(52,746)	註11
	中陽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24,121	NTD 24,121	3,500	100%	33,331	(1,461)	(1,461)	
	DelSolar Singapore	新加坡	投資公司	NTD 29,743	NTD 29,743	1,250	100%	17,336	8	8	
	昇陽材料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9,720	NTD 9,720	1,000	100%	10,048	101	101	
	昱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NTD 1,857,049	NTD 1,477,049	54,805	99.9975%	(423,270)	(103,282)	(103,268)	註12
	永梁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249,000	NTD 249,000	24,900	19.94%	207,852	20,028	4,709	
	永周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59,000	NTD 59,000	-	100%	-	(4,659)	(4,659)	註11
	GES UK	英 國	投資公司	NTD 2,747,371	NTD 2,747,371	89,133	100%	355,800	(1,012,160)	(1,012,160)	
	TSST	馬來西亞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417,692	NTD 417,692	97,701	42.12%	79,147	15,046	6,337	註1
	倍利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NTD 114,084	NTD 114,084	7,789	21.22%	83,797	5,903	1,095	註1
	同昱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NTD 34,341	NTD 34,341	13,460	36.38%	-	9,535	-	註1
	山上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20,100	NTD 20,100	2,010	100%	-	(19,852)	(19,852)	註11
	聯智能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相關	NTD 2,100	NTD 2,100	210	100%	583	3	3	
	日曜能源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30,000	NTD 30,000	9,000	30%	93,358	9,810	3,900	註1
UES	RES	薩摩亞	投資公司	USD 64,406	USD 64,406	62,188	100%	964,814	65,550	-	註5
RES	Gintech Thailand	泰 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64,155	USD 64,155	20,920	100%	957,210	65,540	-	註5
GES UK	GES USA	美 國	投資公司	USD 65,930	USD 61,530	53,416	100%	237,556	(993,514)	-	註5
	NSP Germany	德 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EUR 23	EUR 23	23	90%	789	81	-	註5
	GES CANADA	加 拿 大	投資公司	USD 6,125	USD 7,025	5,540	100%	2,165	(825)	-	註5及10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千)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損)益	投 資(損)益	
GES USA	MEGATWO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9,594	USD 19,594	19,594	100%	(643,279)	(908,959)	-	註5
	MEGAFIVE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635	USD 635	635	100%	21,589	1,905	-	註5
	MEGASIX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547	USD 2,627	1,547	100%	7,903	2,065	-	註5及10
	MEGAEIGHT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748	USD 748	748	100%	6,043	962	-	註5
	MEGATWELVE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68	USD 168	168	100%	818	306	-	註5
	MEGATHIRTEEN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2,000	USD 2,000	2,000	100%	63,321	2,120	-	註5
	MEGASIXTEEN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11,981	-	-	-	(33,507)	-	註5及9
	MEGA NINETEEN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32	USD 132	132	100%	(2,301)	289	-	註5
	MEGATWENTY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24	USD 124	124	100%	3,539	690	-	註5
	ASSET TWO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	-	-	(402)	(25)	-	註3及5
	ASSET THREE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2,839	USD 2,839	2,839	100%	20,491	2,802	-	註5
	SH4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489	USD 539	489	100%	8,246	253	-	註5及10
	Schenectady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	-	-	(22,473)	(186)	-	註3及5
	SEG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800	USD 800	800	100%	13,854	672	-	註5
	KINECT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266	USD 266	266	100%	11,498	366	-	註5
	TEV II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200	USD 200	0.2	100%	(147,354)	(8,667)	-	註5
	HEYWOOD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770	USD 1,770	-	55%	(5,119)	(91,800)	-	註5
MEGATWO	MUNISOL	墨 西 哥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8,810	USD 18,810	353,308	100%	(621,995)	(1,246,871)	-	註5
ASSET THREE	SHIMA'S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53	USD 153	153	100%	(1,144)	183	-	註5
	WAIMEA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526	USD 526	526	100%	14,669	550	-	註5
	HONOKAWAI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418	USD 418	418	100%	13,890	810	-	註5
	ELEELE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637	USD 637	637	100%	17,367	880	-	註5
	HANALEI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280	USD 280	280	100%	1,549	(181)	-	註5
	KAPAA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761	USD 761	761	100%	14,651	(864)	-	註5
	KOLOA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569	USD 569	569	100%	12,393	1,505	-	註5
MEGASIXTEEN	GES AC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24,942	-	-	-	(17,775)	-	註4、5及9
GES AC	ANDERSON N.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13,337	-	-	-	(6,165)	-	註4、5及9
	ANDERSON S.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11,314	-	-	-	(5,880)	-	註4、5及9
	Flora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1,915	-	-	-	(873)	-	註4、5及9
	Greenfield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8,521	-	-	-	(4,321)	-	註4、5及9
	Spiceland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1,275	-	-	-	(536)	-	註4、5及9
TEV II	TEV Solar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00	USD 100	0.1	100%	2,748	(50)	-	註4及5
TEV Solar	AC GES Solar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9,674	USD 19,674	0.1	66.19%	605,104	(5,024)	-	註4及5
AC GES Solar	Richmond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8,749	USD 18,909	18,749	100%	566,459	(3,584)	-	註4及5
	Rensselaer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9,593	USD 9,733	9,593	100%	293,501	(321)	-	註4及5
	Advance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534	USD 534	534	100%	16,226	(31)	-	註4及5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千)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NSP BVI	NSP HK	香港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	-	100%	-	-	-	註5
DelSolar Cayman	DelSolar HK	香港	投資公司	USD 125,200	USD 125,200	125,200	100%	224,892	8,777	-	註5
	DelSolar US	美國	投資公司	USD 24,800	USD 24,800	3	100%	(462,889)	(514,899)	-	註5
	NSP NEVADA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5,125	USD 5,125	5,125	100%	252,457	(73,100)	-	註5
	URE NSP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500	USD 500	500	100%	16,033	167	-	註5
NSP UK	NSP Indygen	英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GBP -	GBP -	-	100%	15,300	(3,751)	-	註5
昱成公司	建功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1,000,100	NTD 720,100	100,010	100%	1,036,074	15,236	-	註5及8
建功公司	永梁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1,000,000	NTD 720,000	100,000	80.06%	1,020,732	20,028	-	註5及8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欣晶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10,647	NTD 10,647	-	80%	11,751	677	-	註5
	新晶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13,981	NTD 13,981	-	60%	16,450	2,631	-	註5
	禧貳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20,000	NTD 20,000	2,000	100%	16,410	373	-	註5
	聯彰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58,100	NTD 100	2,242	100%	22,362	(62)	-	註5及8
	大富發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NTD 13,100	NTD 100	1,310	100%	519	(26)	-	註5及6
DelSolar HK	旺能(吳江)公司	中國大陸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20,000	USD 120,000	-	100%	211,550	8,778	-	註5
NSP NEVADA	HEYWOOD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448	USD 1,448	-	45%	(4,479)	(91,800)	-	註5
	Industrial Park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3,100	USD 3,100	-	100%	20,427	(20,346)	-	註5
	Hillsboro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862	USD 1,862	-	100%	2,490	(11,538)	-	註5
DelSolar US	CFR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14,370	-	-	-	(141)	-	註5及7
	USD1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3,582	USD 3,582	-	100%	117,083	(19,018)	-	註5
	JV2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830	USD 830	-	67%	-	-	-	註1、2及5
	Beryl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	-	100%	(633,109)	(475,449)	-	註5
USD1	DevCo One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444	-	-	-	-	-	註1、5及7
	DevCo Two	美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	USD 444	-	-	-	-	-	註1、5及7

註1：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關聯企業或合資，除該等個體外，其餘個體均為納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股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合併公司雖持有JV2過半的股權，然依合資合約約定，JV2所有重大經營管理決策皆須所有董事同意，因此，合併公司評估對JV2不具控制力。

註3：係合併公司之結構型個體。

註4：依合併公司與IMPA借款合約，合併公司於指定日期前不可移轉該等公司之股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註5：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6：原聯西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十日更名為大富發公司。

註7：該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清算解散。

註8：原始投資金額異動係該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註9：該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處分。

註10：原始投資金額異動係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註11：係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轉其他應收人款。

註12：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辦理現金增資380,000千元及減資彌補虧損242,927千元。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行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 益(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旺能(吳江)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20,000 \$ 3,691,800	註1	USD 120,000 \$ 3,691,800	-	-	USD 120,000 \$ 3,691,800	8,778	100%	8,778	211,550	-
新日光(南昌)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0 \$ -	註1	USD 5,000 \$ 153,825	-	-	USD 5,000 \$ 153,825	-	-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143,450 4,413,239	USD 149,618 4,602,998	7,650,604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新日光(南昌)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出售全數股權。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計列。

註3：上列股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4：係以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換算台幣數。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355

號

會員姓名：
(1) 黃泳華
(2) 周寶蓮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7763753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418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3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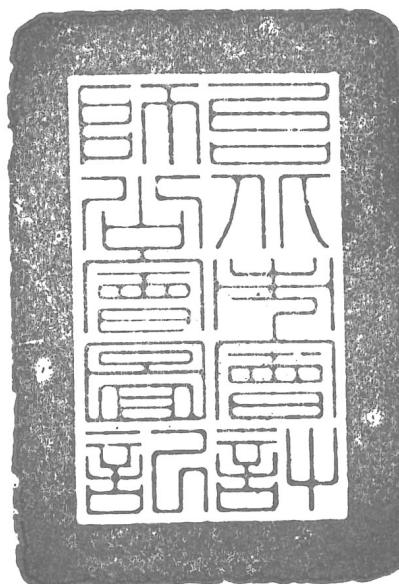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黃泳華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周寶蓮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01 月 15 日

